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4)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opson>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 7 個月 未經審核營運數據

本公佈乃由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規定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 7 個月，本集團之合約銷售金額為人民幣 62.8 億元，涉及的合約銷售面積為 36.2 萬平方米；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 7 個月，本集團之合約銷售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人民幣 17,374 元，較去年同期每平方米人民幣 15,930 元同比增長 9%。鑒於銷售過程中存在各種不確定性，上述銷售資料與本公司定期銷售報告披露的最終資料可能存在差異，因此本公佈所載的統計資料為概約資料，僅供參考之用。

本集團 7 月份的單月合約銷售金額為人民幣 7.2 億元。7 月份的合約銷售額集中在北京、上海、廣州等一線城市，各地主力在售專案持續穩定貢獻公司的合約銷售業績。區域改善型專案如：北京濱江帝景項目、北京合生世界村項目、北京合生世界花園項目、上海前灘一號項目、惠州合生國際新城項目等的銷情穩定；區域高端專案如：北京合生霄雲路八號及廣州珠江帝景項目的表現亦不俗。

本公佈所載的營運數據未經審核。詳細的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報告中披露。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孟依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執行董事為朱孟依先生（主席）、朱桔榕女士（副主席）、歐偉建先生、廖若清先生、鄭少輝先生、及謝寶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頌熹先生、黃承基先生及陳龍清先生。

* 僅供識別